

# 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	<p><u>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万陈社区居民委员会</u>：</p> <p>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 <u>万陈社区购买小区公共服务（LPSCG2023018）</u> 实施采购。按照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 <u>2024年12月09日</u> 发布采购信息， <u>2024年12月20日09时00分</u> 经评审小组评审，该标项评审结果为废标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单位。</p> <p>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采购结果予以公告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杭州永信工程造价审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盖章） 年 月 日</p>